

2023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2023-2024 年 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有关要求，我院对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以下简称“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经综合分析评价，最终得出评价结论，并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经综合评定，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随着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法院系统面临着日益增长的工作压力和对高效、透明审判环境的迫切需求。传统的手工操作和纸质档案管理方式已难以满足现代司法工作的需要。因此，推进法院的信息化建设成为提升司法效率、改善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为进一步提高我院诉讼服务大厅、数字法庭、无纸化审判、陪审员管理等执法办案场所的信息化水平，保障法院审判和管理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促进司法公开，使法院审判工作有力、服务高效，我院积极开展信息化运维项目，为我院能够提供更优质的司法服务给予经费保障。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3 年我院 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年初预算 185 万元，实际支出 185 万元，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达 100%，项目资金

来源为广州市财政局预算拨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为：本项目采取分项运维外包的方式委托专业公司承担我院的信息化系统智能系统设备、基础设备的运行维护任务，利用专业公司的技术、智力、人力等资源，通过科学规范的项目管理，为法院提供各类可应用、可量化、可管理、可评估的运维服务；为各系统提供硬件、软件全方位的良好维护、保养、系统技术保障和全面响应，保证各系统设备、管路、线缆等正常工作；全面保障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信息化系统及智能系统安全运行和信息有效应用，通过加强运维工作，使智能化为法院审判工作和法院管理工作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本项目设置产出指标 2 个，分别为硬件运营维护数量和软件运营维护数量；设置效益指标 2 个，分别为机构正常运行率和网上庭审次数。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为今后项目的顺利开展提供经验，从而规范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履行部门主体责任。我院作为该项目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秉着“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落实项目责任，提高

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2.确保评价客观真实。我院严格按照《广州市财政局 2024 年广州市市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开展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全面、完整。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印发的《广州市财政局 2024 年广州市市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评价报告。

四、评价情况分析

（一）总体评价

通过开展 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保障了我院审判和管理工作的高效便捷开展。2023 年我院坚持用科技手段赋能司法、保障权益、维护公正，通过科学规范的项目管理，实现了信息化系统的可应用、可量化、可管理、可评估，本院各类智能化信息化系统硬件与软件得到了良好的维护，智能系统安全运行，信息得到有效应用，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水平在科技赋能支撑下不断深化，本项目如期实现了预期总体目标。经核自评材料，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较好地完成了相关产出任务、实现了预期效益。经综合评定，2023-2024 年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二）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1.立项定位分析

在项目立项方面，该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符合项目属性及支出内容。

2.预算编制分析

在预算编制方面，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符合项目属性及支出内容。

在资金管理上，该项目资金支出率 100%。

3.绩效管理分析

产出指标：对于硬件运营维护数量指标，我院硬件运营维护数量达到计划完成数的 100%，较好地完成该指标。对于软件运营维护数量指标，我院软件运营维护数量达到计划完成数的 100%，较好地完成该指标。

效益指标：对于机构正常运行率指标，2023 年我院全年正常运行，审判和管理工作呈现良好态势，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用优质高效的实践服务保障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于网上庭审次数指标，我院 2023 年完成网上庭审 4826 次，达到了计划完成数的 100%，较好完成该指标。

五、项目存在问题

2023 年度我院在广州市财政局组织指导下进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院 2023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编制、执行进度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同时我院也

通过绩效评价认识到当前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在设置部分指标时，前瞻性不足，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科学，还不能满足更加全面的绩效评价要求。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符合我院工作职责与项目特点的绩效指标库，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与业务部门沟通，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和目标。二是加强开展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学习，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执行人员绩效管理认识及水平，同时增强全员参与绩效管理的意识。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实施提供参考依据。